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2022年4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关于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止

三个年度的贷款余额上限（年度贷款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3.5亿元；年度贷款利息费用上限为人民币1,767.5万元），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在前述额度范围内决定并处理单笔贷款及授信的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麦伯良先生、曾邗先生、王宇先生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在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在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其酬金建议的议案》

同意提名贺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将于2022年5月31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贺瑾先生将不会就担任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而在公司领取酬金，但可获公司支付其进行公司事务时合理产生的实付开支（包括差旅开支），并须按合规形式提供开支证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其酬金建议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